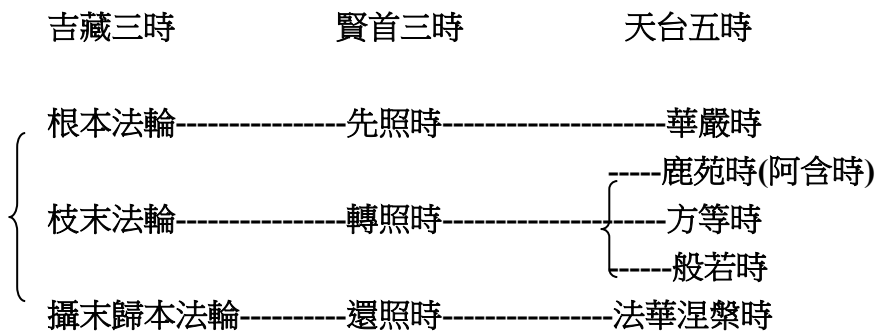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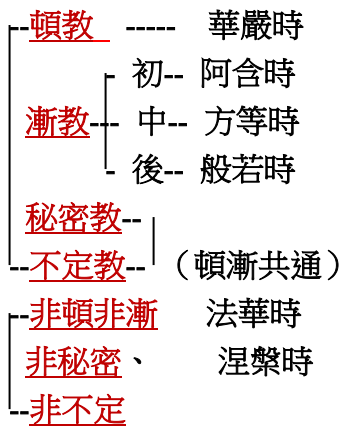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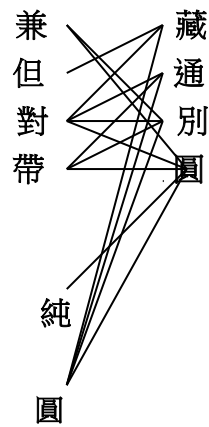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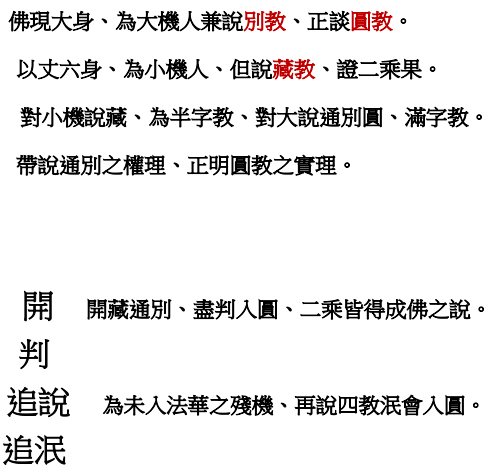
賢首、天台與寧瑪（紅教）判教之比較



化儀四教：從教育方式言
(化儀四教)(五時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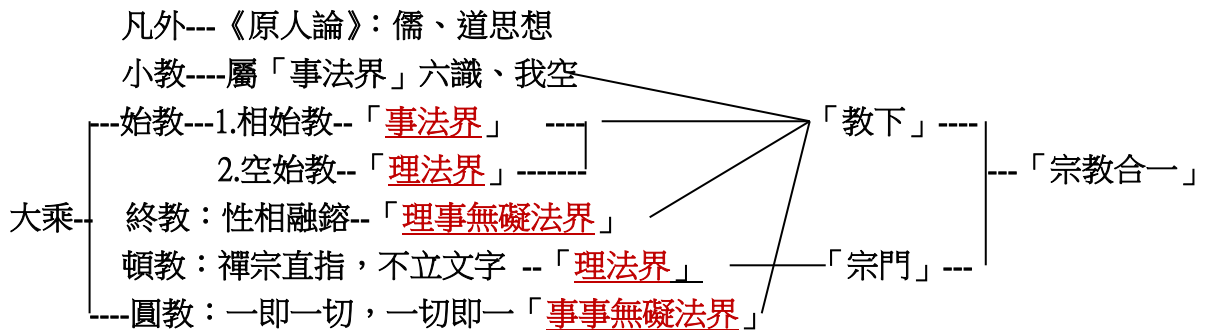


化法四教：從教育內容言
(化法四教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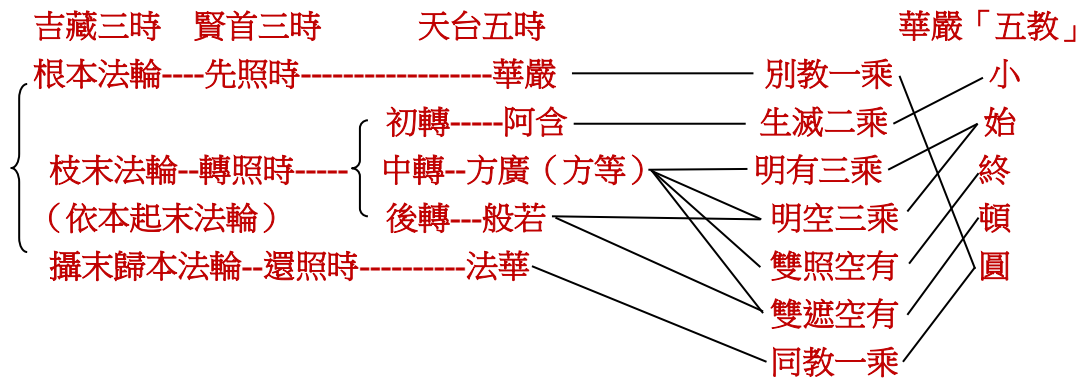


依三諦之理：藏通屬【真—從假入空】---「理法界」、通別屬【俗—從空入假】---「事法界」、別圓純圓屬【中—即空即假即中】。--「純圓獨妙」：「理事無礙法界」

【華嚴五教表】



【三論、賢首與天台判教】



【華嚴五教思維】

小教：只論我空，不講法空---『業感緣起』(十二因緣說)

大乘：我法俱空

一、始教：(二分思維) ---『賴耶緣起』

1.相始教：相宗(唯識宗)「事法界(相：緣起)」，如一切名相、緣起法是假名。---思維特質：以「立」為主(立後再破)

2.空始教：性宗(空宗)、「理法界(性：性空)」，如無所住著一切法。---思維特質：以「破為主」(從頭破到底)

二、終教：性相圓融--「理事無礙法界」：如住而不住，二而不二之理。---『如來藏緣起』(真如緣起)例如：妄中有真

三、頓教：就宗言：離言、絕慮。就教言：超越自我及相對待之理。例：「不除妄想，不求真。」

四、圓教：「事事無礙法界」一即一切，一切即一。---『法界緣起』

就萬法(一法以至萬事萬物)俱屬「緣起性空」言：

A：某物；B：另一物；C：除前兩物外，任何一物。則成公式如下：

∴A(緣起)=0(性空)；B(緣起)=0(性空)；C(緣起)=0(性空)。

∴A(緣起)=B(緣起)=C(緣起)

通常佛法常論及諸「緣起法」皆為「性空」，鮮少論及「緣起」之於「緣起」之間的關係。華嚴圓教特別注意及「緣起」諸法之間彼此的關係。此「事事無礙法界」觀的特質也。(天台宗一念三千，亦然。)以實務為例：

A：或為一草；B：或為一座山；C：為一大千世界

A：或為一秒；B：或為一年；C：為一大劫，以至無量劫。

A：或為時間；B：或為空間；C：任一色法

總言之，無論物質、時間、空間，包含體積、溫度，壓力、速度等等，都不外是「因緣的假合」(暫時的假有，包括一切名相在內)，當下即是「性空」。「空」者，表諸法間俱無障礙，以是超越時、空等條件而自可融即在一起；故有「一即一切」、「一切即一」相互融即之理。

【寧瑪七決擇見】：

思想背景：格魯派（黃教）以中觀「應成派」的理論為「了義」，而寧瑪派（紅教）則視為不了義；寧瑪派以「如來藏」思想為「了義」，經論以《楞伽經》、《寶性論》等為代表，稱之為「了義大中觀」。以此建立「九乘次第」，建立「七種抉擇見」，以成就其「即身成佛」的「大圓滿」見。---乃是有次第的「祖師禪」。

其修持之道，「體」則宗《般若經》（「空始教」），「相」則宗《解深密經》（「相始教」），「用」則宗《涅槃經》、《勝鬘經》（「終教」）如是結合三系列的經典，其根、道、果的建立可視為如此。談錫永說：「當心識受污染時，名『阿賴耶』；當心識不受污染時，名『如來藏』。」

- （一）執實見：凡夫於一切法都執為實有（真實）。--「常見」。
- （二）外道見：計有常邊與斷邊，妄計有見與無見。--或計「常見」，或計「斷見」
--以上二者屬凡夫見解---「**人天教**」
- （三）人無我見：知補特迦羅無有自性，但執四諦、十二因緣等法為實有（真實）
---「**小教**」。
- （四）唯識見：萬法唯識見。（境無識有）--唯識見。--「**相始教**」。
- （五）中觀見：諸法（萬法）皆由緣起。--「中觀見」--「**空始教**」。
- （六）俱生智見（如來禪）：諸法無生即是正覺（諸法性空本明），毋須對治與觀察
--「**終教**」。
- （七）大圓滿見（**祖師禪**）：無修無證，輪迴、涅槃都不取捨，無知無得
--「**圓教**」兼「**頓教**」。如《維摩詰經》。

以上七者，三至七屬佛門中五種見地。其次第為：後後勝於前前。修大圓滿者，必明其次第前後，不相互鄙薄，但如華嚴「圓融不礙行布，行布不礙圓融。」

漢、藏佛教可視為蓮池中開敷的兩色蓮花。//

「不同的判教方式,會造成觀念修行上差異嗎？」此問亦問得好，但亦是大哉問！難哉答！茲 提供淺見分析如下：

判教本是有各種不同角度，甚或主觀之因素：

如天台圓教名為「純圓獨妙」：意謂我的「圓教」乃天最『純』，且係『獨』有此家，別無分號。華嚴之「圓教」，乃名『別教一乘』：『別』者亦謂，僅此最為『特別』，不同於一般的「同教一乘」之「圓教」也。憶昔日曾指導學生論文名：就是有關「天台圓教與華嚴圓教」（詳細之名已忘）

再以《金剛經》論：若以天台判教則說：「帶說通別之權理、正明圓教之實理。」華嚴判教，則屬「空始教」。而江味農居士畢生研究此經，而有《金剛經講義》之作。其「五重玄義（天台教判法）」則判之為「至圓極頓」之教，且有其說詞，亦自成理。范古農居士敘認為：「其尤具法眼，發前人所未發者，則台宗判斯經為通別兼圓，賢宗判屬『始教』，而居士獨判為至圓極頓之教。庶不背經中所謂如來為最上乘者說也。」

《中觀》講「中道」，唯識宗據《解深密經》也是以「中道」為教判。前者一部到位之「中道」，後者漸次致位之「中道」，固各有其意義與價值也。

再就藏傳佛教言之：寧瑪派（紅教）以「如來藏」為判教標準，故以其為「大圓滿」見。而格魯派（黃教）：則以《中觀》為「究竟了義」，而且只有「應成派」為了義，（「自續派」亦為不了義）其他，如來藏等均屬「不了義」。

---這就是判教之別也，不同之宗派都有互斥，亦屬常見。視漢傳更為嚴重。

（當然也有融合派，但不多見。）---是故蕩益大師斥「交光邪說」。當不意外，總之，判教仍然有其必要，要取何家說法？都在自己之判斷。又如淨土，有認為是「初學、怯弱」之法（《起信論》），亦有謂是「了義中無上了義，圓頓中至極圓頓」（蕩益《彌陀要解》），但華嚴「十大願王導師極樂」豈汎汎哉？但一以貫之，「三根普被，利鈍全收」是也。

總之，故才有前文：「入乎其內，出乎其外。」自主、客觀兩面判斷以論之。各門各派均有其「是」，均有可取，亦有其「捨」。是故才有「教宗般若，行在彌陀。」（江味農《金剛經講義》）融會兼採之說也。

一言以蔽之，若就「淨土法門」而言，如今漢、藏佛教，幾乎各宗各派，無不與淨土相關，只要修淨土，其實就絕無問題了。以上所說，提供參酌。還在智慧的妳（你）的抉擇！